



Pioneer

PIONEER GLOBAL GROUP LIMITED

建生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224)

股東特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適用之代表委任表格

本人／吾等(註1) \_\_\_\_\_

地址為 \_\_\_\_\_

為建生國際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港幣0.10元股份 \_\_\_\_\_ 股

之登記持有人(註2)，茲委任大會主席或 \_\_\_\_\_

地址為 \_\_\_\_\_

為本人／吾等之委任代表(註3)，代表本人／吾等出席於二零二五年十一月二十五日(星期二)上午十一時正(香港時間)假座香港銅鑼灣怡和街68號18樓舉行之本公司上述會議(及其任何續會)，並於上述會議(及其任何續會)代表本人／吾等按以下所載指示投票。

| 作為普通決議案 |                                                                    | 贊成 | 反對 |
|---------|--------------------------------------------------------------------|----|----|
| 1       | 委任天職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為本公司核數師，自本議案通過之日起直至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為止，並授權本公司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    |    |

日期：二零二五年 \_\_\_\_\_ 月 \_\_\_\_\_ 日 股東簽署： \_\_\_\_\_ (註4及5)

附註：

1. 請用正楷填上全名及地址。
2. 請將 閣下名下登記之股份數目填上；如未有填上股份數目，則本代表委任表格將被視為與 閣下名下登記之所有本公司股份有關。
3. 閣下可委任任何人士為 閣下之委任代表，而委任代表毋須為本公司之股東，惟須親自出席大會以代表 閣下。倘作出如此委任，請將「大會主席或」字樣刪去，並在空欄內填上所委任之委任代表之姓名及地址。
4. 如屬聯名持有人，則本代表委任表格須由股東名冊上排名首位之聯名持有人簽署。
5. 本代表委任表格必須由 閣下或 閣下之正式書面授權人士簽署。如股東為一家公司，則須蓋上公司印鑑，或由公司負責人或獲正式授權之人員簽署。
6. 如本表格經正式簽妥交回但欠明確指示，委任代表可酌情投票。 閣下之委任代表亦可酌情決定對召開會議通告所述者以外而在會議上提呈之任何決議案投票。
7. 本代表委任表格連同簽署人之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經由公證人簽署證明之授權書或授權文件副本，最遲須於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不少於四十八小時前交回本公司位於香港的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方為有效。
8. 本表格之每項更正，均須由簽署人簡簽示可。
9. 閣下填妥及交回本表格後仍可依願親身出席大會(或其任何續會)及於會上投票。

\* 僅供識別